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葉千綺

電話：05-3620123#8913

電子信箱：hour957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000351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100035135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嘉義縣立光榮國民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」公告乙份，敬請協助宣傳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第7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施行細則」、「嘉義縣評鑑及接管委託私人辦理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法」、「嘉義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申請表」、「嘉義縣立光榮國民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評選標準」、「嘉義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作業須知」及「嘉義縣立光榮國民小學校務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契約書（草案）」等相關內容請參閱嘉義縣教育資訊網電子公告 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嘉義縣政府除外）

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21/02/17  
10:58:20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